

##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道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及监事出席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监事会保证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票：3票，反对票：0票，弃权票：0票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24 年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增加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，以锁定汇率为手段，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；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降低财务费用。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 130.69 万美元及 29.27 万欧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增加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票：3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0 日